

证券代码：833887

证券简称：庞泰环保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江西庞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大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江西庞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 时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

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3887	庞泰环保	2025年5月13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北京市中伦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二楼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赋予的职责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，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和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，积极有效地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。董事会根据 2024 年工作情况编写了《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2024 年度，公司监事会和监事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认真履行监督职责，切实维护公司利益，对公司的依法运作状况、监事、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、财务状况、关联交易等各方面进行了全面的监督、检查。监事会根据 2024 年工作情况编写了《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 2024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编写了《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

公司以 2024 年年度公司经营管理目标为基础，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，编制了《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的要求，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，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公告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5）、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6）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证券从业资格，受聘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，遵守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，勤勉尽责地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，为公司出具的各期审计报告客观、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对公司的财务规范运作、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执行起到了重要的指导作用，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发展规划，公司决定本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

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，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
2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，法人股东委托非法人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，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；

3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者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接受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年5月20日上午8点30分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江西庞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：联系人：李萍 联系电话：0799-6762766

联系地址：江西省萍乡市萍乡经济开发区周江管理处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、交通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江西庞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江西庞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25日